

默想：常年期第五周 星期二

一些可以丰富我们在常年期第五周做祈祷的反思。

梅瑟法律的真义

天主要我们交出我们的心

爱德是圣神的法则

梅瑟法律的真义

在祂的整个公众生涯中，耶稣不断地受到法利塞人的判断。很多时候，当

他们找不到任何理由来指控祂时（参阅路6：7），他们就把注意力集中在祂的门徒的行为上：他们在主耶稣身上找不到任何缺点，就在跟随祂的人身上寻找它。有一次，法利塞人因为宗徒没有按规定的仪式洁净双手就吃而感到愤慨。我们可能还记得以前自己的母亲强调饭前洗手的重要性。很可能，我们有时会不情愿地洗手，以免被责骂……然而后来我们长大了，知道这个举动不仅仅是一时的兴致：它是既重要又有意义的，因为它是为了保障我们的卫生。

那些与耶稣对峙的法利塞人，对于梅瑟法律的真义的理解却从来没有长大。他们继续洗手，却总是出于对受罚的恐惧。恐惧压迫人心，使人无法伸手接触他人、接触生命。[1]那些法利塞人永远无法理解，天主的诫命并不是一时的兴致，而是为了他们灵魂的益处的仁爱指引。他们从来没有明白法律的制定并不是为了要奴役我们，而是为了使我们获得自由，使我

们成为孩子……。僵化并不是天主的一个恩赐。温柔是；美善是；仁爱是；宽恕是。但僵化不是。」[2] 每一条诫命的背后都隐藏着天主的意愿，要我们有一颗洁净的心，好能默观祂（参阅玛5：8）。这才真正是重要的。

天主要我们交出我们的心

基督徒蒙召去以一颗日益洁净的心来遵守法律，不仅仅是出于想满全法律，或者出于我们已经做了一份清单所列明应做的事而得到的满足感。当然，我们可能会陷入法利塞人的错误，以为基督徒的生活是由一系列「必须做」的事情所组成，把圣德的广阔维度缩小到一个有限的空间，以至唯一重要的事情就是严格地履行一系列的职责。然而我们也可能会陷入一个相反的态度，以为在自己的行为中，唯一重要的事情就是抽象地去「感受爱」，把它简化为只是一种来也匆匆、去也匆匆的快感。

因此，耶稣在与法利塞人的对话中，引用了依撒意亚先知书中的一句说话，为我们提供了一条路径来理解上主对我们的期望：「这民族……嘴唇上尊崇我，他们的心却远离我。」（依29：13）圣经对此是一致的：天主要我们真诚地交出自己的心。那些不断地寻求与天主真诚对话的人不会陷入拘谨，因为他们找到了天主那深邃而仁慈的爱。他们也不会懈怠，因为他们知道，这份爱应该得到自己的回应，而光是说话是不够的。「我会继续时常告诉你，我爱你。今天我重复了多少次！但是，借着你的恩宠，我的行为举止将首先显露我对你的爱。正是每天的小事情，沉默动人地，在你面前呼唤，表现出我的爱。」[3]

爱德是圣神的法则

圣保禄是一个「法利塞人，是法利塞人的儿子。」（宗23：6）正如他所说的，他在一个通过严格遵守诫命，

「就法律的正义说，是无瑕可指的」（斐3：6）、好能荣耀天主的环境中成长。然而在他生命中发生了的一件事情却彻底地改变了他怎样看天主对自己的期望：他亲眼看见了耶稣基督。从那一刻起，圣保禄并没有停止遵守法律，但他的目标却变成了「为结合于祂，并非藉我因守法律获得的正义，而是藉由于信仰基督获得的正义，即出于天主而本于信德的正义。」（斐3：9）

圣保禄发现「爱就是法律的满全。」（罗13：10）去活出爱，首先意味着要认识到它只能由天主赐给我们；它是天主的一份恩赐。「爱天主和爱近人的诫命……是由圣神'书写'在人心上的。它成为了'圣神的法则'……。再者，是圣神本身成为了在人心中的导师和向导。」[4] 圣母玛利亚在法律中看见爱的自由，不是看见奴役。我们可以请求她帮助我们「按照圣神生活」，正如圣施礼华所教导我们的，这意味着让天主「接管我们的生命，

改变我们的心灵，使我们日益相似祂。」^[5]

[1]参阅教宗本笃十六世，2012年4月11日公开接见时的讲话

[2]教宗方济各，2016年10月24日公开接见时的讲话

[3]圣施礼华，《炼炉》，498

[4]教宗圣若望保禄二世，1989年9月8日公开接见时的讲话

[5]圣施礼华，《基督刚经过》，134